

合同号: 2024-ZBK-088

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服务合同

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甲方”或“贵院”）与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乙方”或“盈宝公司”）就贵院的下述医疗设备（“设备”）的服务事宜达成本《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服务合同》（“本合同”）。

医院名称:	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医院地址:	常州市局前街 185 号
医院联系人及电话:	装备物资采管处徐主任 0519-68870822
乙方联系人及电话:	郑武 13905178359 025-86662442
客户服务合同类型:	白金服务合同
客户服务合同编号:	NJYB-CD-XH-202405-07

设备编号 / 设备序列号	设备描述	合同开始时间	合同结束时间	定期保养 次/年	维修/保养服务 单价/年(人民币)
75627637	飞利浦 CT Brilliance iCT	2024 年 4 月 2 日	2027 年 4 月 1 日	2	118.5 万元/年
75572971	飞利浦 DSA UNIQ FD20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27 年 4 月 14 日	2	63.8 万元/年
合计: (人民币)	大写金额(含税价): 伍佰肆拾陆万玖仟元整			小写金额: ¥5469000.00	

付费方式, 并注明时间、金额	按照下列付款时间表规定支付款项。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如有变更应当提前 3 日书面告知甲方, 否则乙方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来款请付:	户 名: 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交通银行南京龙园中路支行 帐 号: 320006660018010042758

付款时间表:

贵院付款时间	2024 年 6 月	2025 年 4 月	2026 年 4 月
应付金额(含税价) 人民币	¥1823000.00	¥1823000.00	¥1823000.00

合同签订后, 甲方按合同约定分期支付乙方合同款。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发票, 甲方按医院签票流程走付款程序, 具体到账时间以甲方付款流程为准。

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服务合同标准条款、补充条款及客户服务合同类型及服务内容附在本合同后, 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如补充条款的内容与标准条款的内容不符, 以补充条款的内容为准。本合同一式 陆 份, 盈宝公司保留 壹 份, 贵院保留 肆 份, 常州市阳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留 壹 份。(盖章时请加盖骑缝章)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日期：



乙方（签章）：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日期：

2024.07.16

(乙方授权代表联系方式：13905178359)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常州市阳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电话：



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服务合同 标准条款

1、服务所涵盖的设备：本合同第一页所约定的设备。

2、期限：客户服务合同条款在本合同的期限内有效。

3、客户服务合同类型及服务内容：见本合同的《客户服务合同类型及服务内容》

4、乙方的责任：

4.1 乙方为保证贵院的设备处于优良运行状态，将：

- a) 对本合同第一页所约定的设备提供维修及保养服务。
- b) 提供设备的安全检查和运行状态检查，并按合同要求（如有）提供当年的系统状态报告。

4.2 乙方提供设备维修及保养服务将遵从如下条款：

- a) 服务时间：周一到周五，上午八时三十分至下午五时三十分，公众假日除外。
- b) 初次电话响应时间：1 小时；
- c) 现场响应时间：本地：24 小时内（异地：根据距离远近酌情延长）。
- d) 如贵院在乙方的正常办公时间内（即周一到周五，上午八时三十分至下午五时三十分，公众假日除外）电话通知乙方设备需要维修，而且贵院的设备确已损坏，乙方将提供维修服务，直到贵院设备恢复正常。
- e) 如贵院的设备损坏并不严重，即设备仍能使用，则在服务当日，乙方的维修工作可延长至下午六点。另外双方将重新协商以确定以后的服务时间。
- f) 乙方有权利决定需要更换备件的范围，从设备上更换下来的备件归乙方所有。
- g) 保养：在合同期内，乙方将根据工厂建议为所保设备提供定期保养。

4.3 贵院享有更新或增加系统功能的优惠(即非平台升级时的优惠折扣)。

5、贵院的责任与义务：

- 5.1 贵院应当按照本合同的付款时间表支付款项，若贵院迟延付款，乙方有权暂停对贵院提供服务直至贵院支付应付款项。暂停服务期间贵院的支付义务依然存在。
- 5.2 贵院应按照飞利浦公司提供的系统场地准备手册中有关的场地要求准备和保持仪器、系统的现场环境。如果由于现场环境与飞利浦公司要求的不符合且经乙方书面提出后仍不调整而造成设备出现故障，则贵院应承担由此产生的额外的维修费用。
- 5.3 贵院应为维修工程师或授权代表进行全面维修和保养服务提供方便，包括但不限于向飞利浦公司提供有关故障的信息，在设备现场适当的距离内，提供足够的工作空间和必要的设施等。
- 5.4 处置由于乙方提供设备服务而产生的有害的或生物废物。
- 5.5 保证设备维持在清洁和卫生的状况，并在设备接触血液或其他潜在感染源后按相关规定对设备进行清洗和消毒。
- 5.6 按照制造商发布的设备操作说明及规定对设备进行正常的操作及调整。由于贵院人员操作不当而造成的设备故障，贵院应承担由此产生的额外的维修费用。

6、一般条款：

6.1 乙方就如下情形向贵院提供维修服务时，有权向贵院按当时市场价格收取费用：

- a) 按贵院的要求更换设备。
- b) 由于乙方授权代表外的任何其他人员所提供的技术服务，或由于附加其它不是由乙方所提供的备件及装置而引起的设备故障。
- c) 设备损坏是由于贵院的人为操作过失或贵院的操作未遵守设备操作指南，经乙方书面提出后仍不调整所致。
- d) 设备失效是由于供电、空调等外部因素不符合且经乙方书面提出后仍不调整所引起。

6.2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发生超出乙方合理控制范围的事件，导致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向贵院通报不能履行

理由，以减轻可能给贵院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这些事件包括不可抗力（如火灾、水灾、地震、战争、恐怖事件，禁运，劳工纠纷、暴乱事件、军事行为等），强制性的政府法案及条例，由于不可抗力、强制性的政府法案及条例引起的承运人、分包商或供应商迟延及劳工、原料或生产设施短缺（常用备件除外），蓄意破坏事件，设备受到血液或其他潜在感染源污染。

- 6.3 本合同中的承诺不能被理解为乙方保证贵院的设备不出故障。乙方在未能履行合同时，所承担的义务和保证仅限于再次提供服务，或更换损坏零件。
- 6.4 贵院应承诺除乙方公司授权之代表外，任何其他人员均不能对贵院所保设备提供技术服务。
- 6.5 未经乙方的书面同意，贵院不得将本合同转让、转移给任何第三方，亦不得将本合同报价等内容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7、违约责任：一方违约，不执行、不遵守合同中的条款，且在另一方发出通知后的 30 天内仍未采取弥补措施的（此通知应邮寄对方，并且在寄出后有效），另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相关的经济损失，违约方应当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诉讼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等费用。

8、应急和损害赔偿限制：对于本合同规定的的服务和乙方的服务履行，乙方承担的责任（如有）及赔偿总额以不超过本合同金额为限。任何情况下，乙方均不负有任何间接、惩罚性、附随性、结果性或特殊的损害赔偿金，包括但不限于由于贵院违反本合同条款、保证，以及由于贵院的过失、连带补偿、严格赔偿责任或其他过错导致的收入、利润损失或替代备件、服务的费用。乙方对提供的不包含在本合同范围内的协助不承担责任。

9、隐私：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乙方可能需要从设备上存取、查看和/或下载包含个人数据的计算机文档。个人数据包括可用来直接或间接地识别出个人的个人相关信息。个人数据可能包括个人健康信息（例如图像、心脏监控数据、病例编号）和非健康信息（例如出生日期、性别）。乙方对个人数据的使用仅限于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所必需的限度内。

10、争议的解决及法律适用：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以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审理。

11、合同生效：本合同应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双方盖章（包括骑缝章）后始生效。

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服务合同
补充条款

1、维修合同类型：白金服务合同

2、飞利浦公司对贵院所保设备开机率作如下保证：

- 1) 是否保证开机率：是（），否（）
- 2) 如保证开机率，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即周一至周五，上午八时三十分至下午五时三十分，公众假日除外，全年250个工作日），飞利浦公司对贵院所保设备开机率承诺保证达到95%，即正常开机达到238个工作日，停机不超过12个工作日。

若贵院所保设备未达到以上开机率保证，乙方将给予贵院双倍补偿，即停机每超出一个工作日，维修服务合同期限自动延长两个工作日。

3、其他约定：

- 1、本合同保修范围包含Brilliance iCT、UNIQ FD20设备整机上全部备件及人工服务、交通差旅费。第三方产品如：高压注射器，激光相机，外配打印机，录像机，视频外设等不包含在本合同保修范围内。
- 2、本合同价款包含机房监控系统3套（包括笔记本电脑及探头*3）。

南京盈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服务合同
客户服务合同类型及服务内容

《白金服务合同》维修内容与承诺:

为保证甲方/最终用户的设备处于优良的运行状态, 乙方对所维修设备提供以下白金服务, 包括:

- 提供设备的安全检查
- 影像质量检查
- 设备除尘保养
- 运行状态检查等
- 并提供定期维护保养报告
- 远程服务, 远程应用支持
- 乙方将为所保设备保证备件的存储并优先提供备件的发货
- 当所保设备出现故障时, 甲方/最终用户可拨打 800-810-0038 或 400-810-0038 免费维修服务热线, 乙方将及时派工程师进行指导或赴现场维修
- 维修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用、交通差旅费及备件费, 均由乙方承担 (不包括的备件除外)
- 乙方保证所保设备全年工作日的开机率达到 95%, 按照一年 250 个工作日计算

上述服务不涵盖的备件:

- 所有第三方生产的设备, 如放射校正源, 高压注射器, 稳压电源, UPS, 激光相机, 外配打印机, 录像机, 视频外设等。
- X 线设备(数字减影血管机及移动 C 型臂 X 光机)不包含: 55" 以上显示器, FlexMove(巡航导航)。